

附件 4 :

## 2020 年面向社会认定教师资格体检通知

根据太仓市 2020 年面向社会认定教师资格工作安排，现就体检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1. 体检对象

认定机构为太仓市教育局的幼儿园教师资格、小学教师资格和初级中学教师资格的认定申请人。

### 2. 体检地点及时间

#### (1) 体检地点

太仓市第一人民医院门诊三楼体检中心（地址：太仓市常胜南路 58 号）。

#### (2) 体检时间

申请人务必于 7 月 10 日前用 QQ 或微信扫描以下二维码完成网上信息登记，认定机构将于 7 月 15 日前在太仓教育信息网通知公告栏公布申请人的体检批次。



扫一扫二维码打开或分享给好友



- 腾讯文档 -

可多人实时在线编辑，权限安全可控

### 3. 其他要求

(1) 空腹、携带本人身份证和《江苏省非幼儿园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表》或《江苏省幼儿园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表》(必须正反打印且张贴近期免冠正面 1 寸彩色白底证件照),表中“婚否”务必要如实填写;

(2) 体检前一天注意休息,勿熬夜,不要饮酒,忌油腻,避免剧烈运动;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、B超等检查,请在受检前禁食空腹 8-12 小时,留夜尿;体检期间听从医院工作人员引导、保持安静。

(3) 体检当日申请人确保体温正常、佩戴口罩,带好本人二代身份证、苏康码绿码。

(4) 按规定,女性幼儿园教师资格申请者还应增检相关妇科项目。

(5) 费用:按规定体检项目进行体格检查,费用自理。

(6) 体检全部结束后,请将体检表交给体检中心,询问领回体检结果的时间并及时自行领回(提示:体检表上“体检医院意见”栏加盖有太仓市第一人民医院体检中心“体检合格”印章视为体检合格,否则视为不合格)。现场确认时上交该体检表,否则不予受理。

太仓市教育局教师资格  
认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0 月 6 月 29 日